

尚書類聚初集

(四)

新文豐出版公司 印行

尚書類聚初集

(四)

新文豐出版公司印行

尚書集注述疏 三十五卷自卷四至卷卅五

後附讀書堂答問

清簡朝亮 撰 001

提要

清簡朝亮撰，朝亮順德人，爲朱九江先生之弟子，得傳其學。簡氏成是書達十一年之久，又歷十五年而行世，蓋經討論講習而予修正也。於自序中明其全書大略云：「其明今古之傳者，詳卷首尚書大名下焉；其大誓逸文，擇次二十九卷中，存二十九篇之略也。書序辯，附卷末上，僞古文附卷末下，欲其備考也；僞逸文，則附僞古文後焉。」又後附讀書堂答問，則校刊前後答門弟子有關尚書之問難也，凡一百一十條，由張子沂編集爲一卷。此其大較也。而說經之文，入以時務，「中國莫大之變，今之人以爲創古之人所未有者，皆辯說乎其文中。」蓋簡氏值清之季世，時變方殷，欲通經致用而然也。朝亮爲嶺南大儒，一生精力，大半瘁盡是編，誠大有俾於尚書學也。

尚書類聚初集

(四)

新文豐出版公司印行

尚書集注述疏 三十五卷自卷四至卷卅五

清簡朝亮 撰 001

後附讀書堂答問

尚書集注述疏目錄

卷首

尚書集注述疏序

又後序在
全書後

八册
333

尚書大名

346

尚書原目

卷一

虞書堯典

362

卷二

虞書皋陶謨

431

卷三

夏書禹貢

452

尚書集注述疏

卷首 目錄

卷四

夏書甘誓

九册
006

卷五

商書湯誓

008

卷六

商書盤庚

011

卷七

商書高宗彤日

030

卷八

商書西伯戡黎

036

卷九

040

商書微子

卷十

周書大誓

047

卷十一

周書牧誓

063

卷十二

周書洪範

070

卷十三

周書金縢

106

卷十四

周書大誥

123

卷十五

周書康誥

137

卷十六

周書酒誥

159

卷十七

周書梓材

176

卷十八

周書召誥

183

卷十九

周書洛誥

204

卷二十

229

周書多士

卷二十一

238

周書無逸

卷二十二

250

周書君奭

卷二十三

268

周書多方

卷二十四

284

周書立政

卷二十五

299

周書顧命

目錄

卷二十六

336

周書費誓

卷二十七

344

周書呂刑

卷二十八

371

周書文侯之命

卷二十九

379

周書秦誓

卷三十

387

逸文 凡逸文知篇名者五十七條

卷三十一

423

逸文 凡逸文不知篇名而有繫代者三十五條

卷三十二

441

逸文 凡逸文不知篇名亦無繫代者二十九條

附錄

卷末上

459

書序辨

卷末下

484

偽古文 附偽逸文三條

尚書集注述疏後序

凡尚書經二十九卷逸文三卷冠之卷首附之卷末上下都爲

三十五卷

尚書集注述疏 卷首 目錄

讀書堂答問壹卷

557

尚書集注述疏卷四

頁書

順德間朝亮述

甘誓

甘地名。馬氏謂有扈氏南郊也。約信曰誓。史記曰。有扈氏不服。啟伐之。將戰。作甘誓。

述曰。馬義見史記集解。有扈氏者。蓋以國氏也。漢志。右扶風鄠縣。古國。有扈谷亭。今陝西西安府鄠縣也。約信曰誓。曲禮文。周官云。士師以五戒先後刑罰。一曰誓。用之于軍旅。其義也。甘誓。墨子引作禹誓。莊子云。禹攻有扈。國爲虛厲。亦傳聞之異辭也。呂氏春秋。召類篇云。禹攻有扈。以行其教。蓋與墨子同。先己篇云。夏后相與有扈戰于甘澤而不勝。六卿請復之。所謂夏后相者。將別一事歟。甘誓。墨子謂之夏書。說文同。

大戰于甘

此史特書其戰也。易曰。龍戰于野。又曰。陰疑于陽。必戰。故曰戰乎乾。言戰者。君行乾道。以陽克陰也。鄭氏曰。天子之兵。故曰大。蔡氏曰。古者四方有變。責之方伯。方伯不能討。然後天子親征之。天子之兵。有征無戰。書曰大戰。所以著有扈不臣之罪也。

述曰。鄭義見書疏。書序云。啟與有扈戰于甘之野。此序不知史文之義也。大戰者。非與戰之謂也。與戰者。敵國之辭。

也。大戰者。尊王之辭也。桓九年公羊傳云。天子之居。必以衆大之辭言之。其例也。詳書序辯。詩六月云。王于出征。言征不言戰也。王制云。千里之外。設方伯。言爲一方之長也。昭元年左傳云。虞有三苗。夏有觀扈。商有桀。周有徐奄。言皆不臣也。

乃召六卿。王曰。嗟。六事之人。予誓告汝。

此史追敘其將戰之誓也。乃者語辭。不言召六事之人者。統於其長也。鄭氏曰。六卿者。六軍之將。變六卿言六事之人者。容軍吏及士卒也。蔡氏曰。重其事。故嗟歎而告之。長丈反將去聲。

述曰。言乃者。猶堯典之乃命羲和也。鄭義見書疏詩棫樸

尚書集注述疏卷四

甘誓

二

疏曲禮疏。又鄭云。周禮軍將皆命卿。則三代同矣。鄭以周監二代推之也。今攷夏官云。凡制軍。萬有二千五百人爲軍。王六軍。軍將皆命卿。此鄭之所據也。蔡傳以周之六卿爲卿大夫。非也。今攷卿大夫云。受敎。灋于司徒。小司徒云。頒比灋于六卿之大夫。則卿大夫豈六卿之謂乎。

有扈氏。威侮五行。怠棄三正。天用勦絕其命。今予惟恭行天之罰。扈音戶。勦子小反。

有扈氏者。鄭氏謂與夏同姓也。五行者。鄭氏謂四時威德所行是也。禮運曰。播五行於四時。三正者。馬氏謂建子。建丑。建寅。三正也。蓋子爲天統。丑爲地統。寅爲人統。大傳曰。三統三正也。夏正建寅。而言三正者。蓋古者三正通焉。以

其一爲正朔。天下奉之。而其二者。亦從國俗所自行。若幽風之十月改歲。左傳之時月或不同。可推也。有扈氏不德而威。則侮五行。蓋威者不當爲而亦爲之。其事皆失常也。是與有德以撫五辰者倍矣。不敬而怠。則棄三正。蓋怠者當爲而不爲之。其事皆失時也。是與能敬以授民時者倍矣。二者惡之相因者也。勦亦絕也。天命用是勦絕之。用兵固奉天也。倍音背

述曰。鄭有扈義見書疏。楚語云。堯有丹朱。舜有商均。夏有觀扈。周有管蔡。言所親也。則有扈與觀。皆夏之同姓也。釋文引馬云。姒姓之國。爲無道者。呂刑云。德威惟畏。此有德而威也。威侮則不德矣。鴻範云。威用六極。其句例也。鄭五

尙書集注述疏

卷四

甘誓

三

行義見史記集解。月令云。立春威德在木。立夏威德在火。中央土。立秋威德在金。立冬威德在水。此五行之德也。互詳皋陶謨五辰疏。馬義見釋文。大傳云。夏以孟春月爲正。殷以季冬月爲正。周以仲冬月爲正。不以二三月爲正者。萬物不齊。莫適所統。故必以三微之月爲歲之三正也。又云。三統三正也。若循連環。周則又始也。詩豳風七月云。一日之威發。此建子之月也。以日言之者。一陽所生也。其詩於夏之十月。則稱曰爲改歲。以建子也。春秋隱公六年。冬。宋人取長葛。左傳以冬爲秋。此經稱周正。傳稱商正也。左傳。僖公五年。十二月。丙子朔。晉滅虢。而卜偃對晉侯云。其九月十月之交乎。亦以夏正介周正而言也。皆國俗所自

尙書集注述疏

卷四

甘誓

四

行也。互詳堯典月正疏。史記集解引鄭云。三正。天地人之道也。今不出之者。經言三正。非汎言正道也。且鄭義亦於三統該之矣。蔡傳云。不用正朔。蔡於三正。不遺其二乎。夫不用正朔。頒祿無存。其事皆失時。則怠棄也。雖用正朔。頒祿徒存。其事皆失時。則亦怠棄也。論語云。子貢欲去告朔之餼羊。此非怠棄之端歟。春秋文公六年。則書之曰。閏月不告月。謹其端也。大戴禮言丹書云。敬勝怠者吉。怠勝敬者滅。周本紀引大誓言殷紂云。自絕于天。毀壞其三正。亦甘誓之義也。史記集解於大誓引馬云。動逆天地人也。此於甘誓。與馬義若自異。而與鄭義若同。然推而言之。於義皆該也。夫三統之正。怠棄焉。毀壞焉。謂其事皆失時也。則天地人之正道。能無動逆乎。彼紂非不頒正朔也。故於三正統言毀壞爾。不然。何不獨言正朔邪。如汎以天地人言。則經何不如易言三才者云也。勦說文引作剽。謂絕也。勦絕重文者。猶皋陶謨之言祗敬也。恭行墨子引作共行。下文共命亦然。史記同。

左不攻于左。汝不恭命。右不攻于右。汝不恭命。御非其馬之正。汝不恭命。

左右者。鄭氏謂車左車右是也。兵車之禮。甲士三人。左人持弓。右人持矛。中人御。攻治也。御使馬也。御馬之正者。謂進退合於兵禮。蓋御馬之政也。六月之詩。所謂閑之維則也。不恭命者。卽下文之不用命也。蔡氏曰。左右不治其事。

御非其馬之正。皆足以致敗也。

述曰。言兵車之濫者。皆詩闕宮箋文也。蔡傳義同。鄭義見史記集解。宣十二年左傳云。楚許伯御樂伯。攝叔爲右。以致晉師。樂伯曰。吾聞致師者。左射以蔽。攝叔曰。吾聞致師者。右入壘折馘。執俘而還。此甲士之車也。若夫主將之車。則異矣。成二年左傳云。晉伐齊。晉解張御卻克。鄭邱緩爲右。卻克傷于矢。未絕鼓音。曰。余病矣。張侯曰。自始合而矢貫余手及肘。余折以御。左輪朱殷。豈敢言病。此主將之車也。詩清人云。左旋右抽。中軍作好。此之謂也。攷工記注云。攻猶治也。說文云。御使馬也。詩序云。六月宣王北伐也。其詩言馬閑。謂戎馬也。蔡傳以王良詭遇言之。非也。此田馬

尙書集注述疏

卷四

甘誓

五

云爾。僖二十八年左傳云。樂枝使輿曳柴而僞遁。此孫子所謂兵者詭道也。古未有焉。然兵濫無常。其不有變之正者乎。正。墨子引作政。史記同。

用命賞于祖。不用命戮于社。子則奴戮汝。

戮殺也。禮曰。天子巡狩。以遷廟之主行。左傳曰。君以軍行。祓社釁鼓。視奉以從。蔡氏謂此以示不敢專也。祖左。陽也。故賞于祖。社右。陰也。故戮于社。是也。奴者沒爲奴也。言輕則奴。重則戮。必無赦矣。上言戮于社者。舉重言也。○謹案甘誓者。用兵之大濫也。誓師而言天討之繇。王者所以不得已而用兵也。用兵之道。莫先於明賞罰。誓師而先明之。王者所以能用兵也。六事者。自六卿而分之。六事不同。而

同於能兵。以此見古人無不知兵者也。故車戰之濫。後世能變之。而大濫之不能變者。萬世資焉。被音弗。賈虛振反。從去聲。

述曰。說文云。戮殺也。引禮者。曾子問文。大傳云。古者巡狩。以遷廟之主行。出。以幣帛皮圭告于祖。遂奉以載于齊車。每舍奠焉。然後就舍。反。必告奠。卒。斂幣玉。藏之兩階之間。蓋貴命也。引左傳者。定四年文。周官小宗伯云。帥有司而立軍社。蓋祝設之也。周官大祝云。大帥宜于社。造于祖。設軍社。是也。詳逸文疏。小宗伯云。建國之神位。有社稷。左宗廟。蓋陰陽之義也。墨子云。賞于祖者。告分之均也。戮于社者。告聽之中也。不用命。唐石經作弗用命。小宗伯注引作不用命。以上文例之。作不者是也。奴。梅本作孥。周官司屬

尙書集注述疏

卷四

甘誓

六

鄭司農注引作奴。漢書王莽傳同。司厲云。其奴。男子入于罪隸。女子入于春槁。言沒爲奴也。史記作帑。與孥通。書湯誓疏。引鄭湯誓注云。孥戮其子孫。則鄭於此經。殆亦作孥矣。詩常棣毛傳云。帑子也。昭二十年左傳云。在康誥曰。父子兄弟。罪不相及。此非三代聖王之濫乎。夫孥戮者。秦漢爾。蔡傳謂孥戮重其濫。以整衆也。非也。夫殺有罪者之身。豈不重乎。僞傳謂辱及汝子。蓋傳以戮訓辱也。亦非也。僖二十七年左傳云。楚子文治兵於攄。終朝而畢。不戮一人。言治兵而不辱之也。今以兵戰。豈治兵已乎。蔡傳謂以上句攷之。不應一戮而二義。是也。

尙書集注述疏卷四終

門弟子校葉於讀書堂

尚書集注述疏卷五

商書

順德簡朝亮述

商者湯有天下之號也。契子姓。始封商。湯爲契後。故稱商。迨盤庚遷殷。遂稱殷。或兼稱殷商。或殷商互稱也。

述曰。史記云。契封於商。賜姓子氏。周語云。元王勤商。十有四世而興。元王契也。詩長發云。元王桓撥。契至湯十有四世也。史記集解引鄭云。商國在大華之陽。今陝西商州。張儀所謂商於之地也。襄九年左傳云。陶唐氏之火正閼伯居商邱。相土因之。此商邱相土所遷。非契所封。今河南歸德府商邱縣也。詩蕩云。咨女殷商。大明云。殷商之旅。此兼

尚書集注述疏

卷五

湯誓

一

稱也。詩殷武云。商邑翼翼。微子云。殷遂喪。又云。商今其有災。此互稱也。

湯誓

湯號也。湯名履。都於亳。此湯伐桀而誓師也。亳步各反

述曰。詩元鳥云。古帝命武湯。殷武云。昔有成湯。猶放勳之號也。禮言諡爲周道。諡法有湯者。誣也。史記云。天乙立。是

爲成湯。蓋商人以十干爲名。魯語云。上甲微能帥契者也。商人報焉。蓋稱曰上甲微。則天乙履可推也。荀子云。天乙湯。其例也。漢志。河南郡偃師縣戶鄉。殷湯所都。又漢志。山陽郡薄縣。臣瓚云。湯所都。今攷後漢改薄縣爲穀熟。亳。古通薄。漢志言宋地云。湯止于亳。卽薄也。亦卽相土所遷之

商邱也。蓋湯未伐桀。都穀熟。孟子所謂湯居亳。與葛爲鄰也。湯伐桀後。都偃師。盤庚所謂先王適于山也。穀熟今在河南歸德府商邱縣東南。蓋鄰於葛也。漢志。陳留郡寧陵縣。孟康云。故葛伯國。續漢志。寧陵有葛鄉。今在河南歸德府寧陵縣西。皇甫謐云。若湯居偃師。去寧陵八百餘里。豈當使民爲之耕乎。蓋未察湯之再遷也。戶鄉今在河南河南府偃師縣西。盤庚遷殷。卽偃師也。書序云。將治亳殷。則殷亦稱亳也。晉遷新田。亦稱絳。楚遷郢。亦稱郢。其例也。周語墨子引湯誓者。今皆不在此篇中。然攷此篇辭義皆備。實無闕文。若以所引者次其間。反傷之矣。或曰。大誓三篇。蓋湯誓亦不一篇也。今詳逸文。

尚書集注述疏

卷五

湯誓

二

王曰。格爾衆庶。悉聽朕言。非台小子敢行稱亂。有夏多罪。天命殛之。台。台之反。殛。居力反。

稱王者。蔡氏謂史追稱也。格來。悉盡。台我。稱舉。殛誅也。蔡氏謂以人事言之。則臣伐君。可謂亂矣。以天命言之。則所謂天吏。非舉亂也。

述曰。王曰。史記作湯曰。史記於湯誓之後云。於是湯曰。吾甚武。號曰武王。桀敗於有娥之虛。此遷言湯稱王於桀未敗之前。非也。史記云。詩人道西伯。蓋受命之年稱王。夫西伯終身不稱王也。論語所謂三分天下有其二。以服事殷也。曰文王者。追王也。禮大傳所謂追王文王昌也。遷以文王追王爲自王。不亦誣乎。則言湯稱王於桀未敗之前。亦

誣也。詩長發云。元王桓撥。又云。武王載旆。此子孫稱湯爲武。猶稱契爲元也。載旆之時。既未稱王。何繇稱武。言武王載旆者。追稱之辭云爾。桀敗之後。天下奉湯以爲王。故曰非富天下也。史記言桀敗而湯遷夏社矣。遂云。於是諸侯畢服。湯乃踐天子位。蓋其實也。古稱天子曰王。諸侯畢服者。奉以爲王也。故踐天子位焉。謂卽王位也。安有未卽王位。而遽蚤稱王乎。且自稱王而號曰武王乎。此遷說之自歧也。周書殷祝篇云。湯放桀而復薄。三千諸侯大會。湯取天子之璽。置之天子之坐。左退而再拜。從諸侯之位。湯曰。此天子位。有道者可以處之。天下非一家之有也。有道者之有也。湯以此三讓。諸侯莫敢卽位。然後湯卽天子之位。

尙書集注述疏 卷五 湯誓

三

大傳與周書同。繇是言之。湯非蚤稱王可知也。後世若漢高祖。明太祖者。猶不蚤稱尊號。而况於湯乎。且亳衆方疑於伐夏。若湯蚤稱王。則衆且疑其自利矣。何終信湯而伐夏哉。互詳僞古文。釋言云。格來也。僭舉也。殛誅也。僭今作稱。悉盡台。我。釋詁文。孟子云。惟天吏則可以伐之。又云。聞誅一夫紂矣。未聞紂君也。蓋誅紂猶伐桀也。易革彖傳言湯武者云。順乎天而應乎人。其義也。

今爾有衆。汝曰。我后不恤我衆。舍我穡事而割正夏。予惟聞汝衆言。夏氏有罪。予畏上帝。不敢不正。舍上聲 穡音齊

恤憂也。我后謂湯也。舍廢也。穡史記作耒。農也。割正者割而正之。謂伐夏也。猶周書稱有命曰割殷。猶孟子稱征之。

爲言正也。蓋湯之伐夏。農月興師。亳衆之言如此者。蔡氏謂亳衆安於湯之德政。桀虐所不及。故憚伐夏之勞。林氏謂湯民蓋由之而不自知者。是也。故湯聞衆言。而以正夏之故明告之。

述曰。釋詁云。恤憂也。又云。廢舍也。則舍亦廢也。穡古通耒。詳盤庚疏。凡割必正之。論語云。割不正不食。其例也。史記正作政。無夏字。梅本作割正夏。僞傳云。我后桀也。正政也。奪民農功。而爲割剝之政。蓋傳不言夏也。疏云。爲割剝之政於夏邑。段氏謂經之夏字。淺人據疏增之。是不然也。史記於有夏多罪之下云。予維聞女衆言。夏氏有罪。予畏上帝。不敢不正。今夏多罪。天命殛之。此與今經文先後不同。

尙書集注述疏 卷五 湯誓

四

又惟作維。而多今夏多罪之文。殆所傳之異歟。夫史遷通今古文者也。或並傳之。而自爲損益歟。則割正夏之義可推也。若割正以夏政言。不以伐夏言。則下言率割夏邑。不亦複乎。蓋割正夏與割夏邑。文同而義不同也。猶鴻範皇極六極之類也。且經言不信不從。皆以衆言湯之不恤。故也。不然。則衆言桀之不恤。又言割政喪亡矣。尙何慮其不信不從乎。蔡傳云。亳衆不知夏氏之罪。非也。曰割正夏。則正其罪矣。非不知也。故下云。夏罪其如台。

今汝其曰。夏罪其如台。夏王率遏衆力。率割夏邑。有衆率怠弗協。曰。時日曷喪。予及汝皆亡。夏德若茲。今朕必往。台弋之反 率所律反 遏於

葛反 喪去聲

如台猶奈何。夏罪其奈何。言不必往伐也。故湯聞衆言。而以必往之故。明告之。率猶皆也。遏止也。言桀之虐政。使民不得有爲。皆遏止衆力也。此統言遠近也。割蔡氏謂割夏邑之割。言桀之虐刑也。夏都安邑。此以近者尤甚而言也。怠懈也。衆待亡。故皆力懈也。協和也。言衆皆與上不和也。曷何也。及與也。大傳云。桀曰。天之有日。猶吾之有民也。日有亡哉。日亡吾亦亡矣。故民言是日何時喪乎。子寧與汝皆亡。蔡氏謂衆苦桀虐。而欲其亡之甚也。德凶德也。魚

反器

述曰。如台。史記訓奈何。不以台我爲訓也。蔡傳云。其如我何。則於經病添文矣。漢書宣帝紀注云。率總計之說也。則

尙書集注述疏

卷五

湯誓

五

率猶皆也。僞傳以相率釋之。非也。釋詁云。遏止也。割夏邑。多方文。史記稱吳起云。夏桀之居。左河濟。右大華。伊闕在其南。羊腸在其北。蓋夏都安邑也。今山西解州安邑縣也。漢志。上黨郡。壺關縣。有羊腸坂。今在山西潞安府長治縣東南。周語云。昔伊洛竭而夏亡。韋注云。禹都陽城。伊洛所近。今河南河南府登封縣也。蓋夏始都於此歟。漢志。臣瓚注。引世本云。禹都陽城。是也。漢志。潁川郡。陽翟縣。夏禹國。顏注以爲陽翟禹所封。非禹都也。史記貨殖傳云。南陽潁川。夏人之居也。蓋統言之爾。定四年左傳云。命以唐誥。而封於夏虛。則唐亦夏人之居也。詩唐譜以爲晉陽。是也。今山西太原府太原縣也。釋言云。懈怠也。今轉注之。蔡傳

云。怠於奉上。此惟自奉上言之。於義未悉也。史記淮陰侯列傳云。農夫莫不輟耕釋耒。綸衣甘食。傾耳以待命者。集解云。恐滅亡不久。故也。此率怠之義也。協和。釋詁文。曷孟子引作害。詩葛覃毛傳云。害何也。及與。釋詁文。皆與偕通。孟子云。民欲與之偕亡。書疏言。鄭以予爲桀自謂者。非也。孝經云。皆在於凶德。此夏德之例也。

爾尙輔子一人。致天之罰。予其大賚汝。爾無不信。朕不食言。爾不從誓言。予則奴戮汝。罔有攸赦。賚來去聲

尙庶幾也。曲禮言天子之稱曰予一人。此後王之制然也。湯在夏時。則汎稱爾。猶秦制以前之稱朕也。賚賜也。食言

僞言也。蔡氏曰。言已出而反吞之也。奴戮說詳甘誓。攸所

尙書集注述疏

卷五

湯誓

六

也。○謹案孟子云。書曰。徯我后。後來其蘇。言夏民之待湯往救也。今亳衆言我后不恤之者。實所以恤及於天下也。故亳衆卒從誓言。而成伐夏之功也。徯音奚述曰。釋言云。庶幾尙也。今轉注之。賚賜。釋詁文。論語云。周有大賚。詩序云。賚所以錫予善人也。釋詁云。食僞也。哀二十五年左傳云。是食言多矣。能無肥乎。攸所。釋言文。

尙書集注述疏卷五終

門弟子校葉於讀書堂

尚書集注述疏卷六

商書

順德間朝亮述

盤庚

此左傳所謂盤庚之誥也。盤庚商王名。祖乙之曾孫也。自祖乙遷耿。圯于河水。盤庚遷殷。而臣惑其民。有不欲遷者。故爲是誥焉。○謹案孟子言由湯至於武丁。賢聖之君六七作。盤庚其賢聖者乎。大傳稱孔子言五誥可以觀仁。盤庚其一也。盤庚之誥。其曲以諭之者。仁也。其直以決之者。仁之義也。其先治臣以達於民者。仁之智也。蘇氏謂盤庚德衰。未信於民。非也。祖乙都耿。至於盤庚。蓋七世矣。盤庚

尚書集注述疏

卷六

盤庚

一

陽甲之弟也。史記曰。陽甲之時。殷衰。自中丁以來。廢適而更立諸弟子。弟子或爭相代立。比九世亂。繇是言之。盤庚之時。在位好貨。浮言惑民。其所從來。非一世也。史記曰。盤庚治亳。行湯之政。殷道復興。今讀盤庚之誥。其行湯之政也。信哉。耿古幸反。圯皮美反。中與仲同。適與嫡同。更平聲。比毗志反。

述曰。引左傳者。哀十一年文。史記云。祖乙崩。子祖辛立。祖辛崩。弟沃甲立。沃甲崩。立沃甲兄祖辛之子祖丁。祖丁崩。立弟沃甲之子南庚。南庚崩。立祖丁之子陽甲。陽甲崩。弟盤庚立。蓋祖乙之曾孫也。史記云。祖乙遷于邢。索隱云。邢音耿。近代本亦作耿。書序云。祖乙圯于耿。釋詁云。圯毀也。耿在河北。水毀之也。漢志。宏農郡皮氏縣耿鄉。今在山西

尚書集注述疏

卷六

盤庚

二

絳州。河津縣西。殷者。偃師也。在河南。詳湯誓疏。杜氏通典以邢爲邢州。今直隸順德府邢臺縣也。殆非也。揚雄雲州箴云。盤庚北度。牧野是宅。此誤言之爾。姚氏庸據之。遂不從。史記言盤庚自河北而遷河南者。亦非也。書疏云。鄭於伏生二十九篇之內。分盤庚三篇。則今文盤庚爲一篇也。書疏引鄭云。陽甲立。盤庚爲之臣。謀徙居湯舊都。上篇盤庚爲臣時事。下篇盤庚爲君時事。鄭上篇之說。非也。上篇云。我王來。此盤庚稱祖乙。非稱陽甲也。以遷耿之來。自祖乙始也。言我王。又言先王。隨所稱也。堯典云。熙帝之載。此堯崩而舜稱之。不言先帝也。上篇云。王若曰。此史敘盤庚之言。非盤庚述陽甲之言也。商書稱微子若曰。父師若曰。史文亦然也。繇鄭言之。則篇首以君統臣。當云陽甲遷于殷。不當云盤庚遷于殷矣。史記云。盤庚崩。弟小辛立。殷復衰。百姓思盤庚。適作盤庚三篇。然則盤庚其追作者歟。書序云。盤庚將治亳。殷民咨胥怨。作盤庚三篇。則當時之作也。言所作者雖不同。而釋經則無大異也。蘇氏者。軾也。宋史有傳。史記云。中丁崩。弟外壬立。外壬崩。弟河亶甲立。河亶甲崩。子祖乙立。蓋自祖乙而遞言之。此七世九世所繇推也。呂氏春秋云。武王克殷。進殷之遺老。問民之所欲。遺老對曰。欲復盤庚之政。武王於是復之。然則盤庚之政。雖沒世而不忘也。盤與般通。大傳引般庚云。若德明哉。湯任父言卑。應言此其義若難通者。或曰。般庚云。古我先王。既

勞乃祖乃父。汝共作我畜民。此其異文之譌也。非逸文之譌也。今古文有多寡異同。其見於石經殘文者。猶不悉沒也。

盤庚遷于殷。民不適有居。率籲衆慼。出矢言。率所律反籲手灼反慼音戚

此史敘盤庚告民之由也。殷者湯之舊都。書序稱曰亳殷。

蔡氏謂殷在河南偃師。是也。適往也。有居殷所有之居。下

文所謂新邑也。率猶皆也。籲呼也。衆衆民也。慼憂也。矢誓

也。約信曰誓。蔡氏謂如下文所云也。盤庚之誥而稱誓言

者。誓言即所以告之也。猶周書顧命亦稱誓言也。盤庚欲

遷于殷。民不肯往有居。盤庚皆呼衆民之憂者。告其遷而

出約信之言也。毫步各反

尚書集注述疏 卷六 盤庚

三

述曰。適往。釋詁文有居者猶虔書有邦有土之文也。率皆

詳湯誓疏。說文云。籲呼也。慼說文引作戚。僖十五年左傳

云。慼憂以重我。則慼者憂也。詩小明云。心之憂矣。自詒伊

戚。則戚亦憂也。孫氏云。貴戚近臣。非也。此告民非告臣也。

告臣則自由乃在位而下也。矢誓。釋言文。約信曰誓。曲禮

文。

曰。我王來。既爰宅于茲。重我民。無盡劉。不能胥匡以生。卜稽曰。

其如台。台音怡

自此而下三節。史敘盤庚告民之言也。我王謂祖乙也。爰

如左傳爰田之爰。謂遷易也。宅居也。茲謂耿也。劉殺。胥相

匡救也。如台猶奈何。盤庚言我王祖乙之來。既遷居於耿。

原重我民。無盡殺死之。今不能相救以生。卜而考之。亦曰。其奈何。言不遷殷。則水患將盡殺生民也。

述曰。以下三節。知非統告臣民者。以上文民不適有居。下

文盤庚數于民由乃在位。則知此爲告民未告臣也。故其

言曰。重我民。告民之辭也。釋詁爰于義同。詩斯千云。爰居

爰處。今不訓于者。以有于茲之文也。僖十五年左傳云。晉

于是乎作爰田。疏引服虔云。爰易也。宅居。釋言文。劉殺。胥

相。釋詁文。僖二十六年左傳云。匡救其災。則匡者救也。如

台詳湯誓疏。周官大卜云。國大遷則貞龜。鴻範云。稽疑。言

卜也。詩文王有聲云。考卜維王。

先王有服。恪謹天命。茲猶不常寧。不常厥邑。于今五邦。今不承

尚書集注述疏 卷六 盤庚

四

于古。罔知天之斷命。矧曰。其克從先王之烈。恪苦角反斷多管反矧式忍反

先王謂自湯而下也。服事也。恪敬。寧安也。邑謂國都。若殷

武之詩稱商邑翼翼也。五邦。馬氏謂商邱亳寧相耿。是也。

史記曰。契封於商。列女傳曰。契封於亳。蓋商以亳稱也。史

記曰。湯起於亳。在西方。蓋湯自商遷商邱。亦稱亳焉。孟子

所謂湯居亳與葛爲鄰也。伐桀後遷偃師。亦稱亳焉。書序

所謂亳殷也。仲丁遷囂。河亶甲遷相。祖乙遷耿。是五遷其

邦也。蓋古先王五邦不常。則今亦宜遷矣。承繼斷絕。矧况

烈業也。累敦平聲相息亮反亶丁但反

述曰。服事。恪敬。寧安。皆釋詁文。馬義見釋文。書疏引鄭云。湯自商徙亳。數商亳寧相耿爲五。蓋鄭不數商邱也。今攷

尚書集注述疏 卷六 盤庚

五

帝告序云。湯始居亳。從先王居。亳者商也。元王契之所封也。湯之始居商。非遷商也。今當言遷商邱也。僞傳不數商邱。而數盤庚遷殷。此據序稱盤庚五遷者言之也。則經何以於先王五邦之下。而盤庚迺言今不承之乎。五邦蓋在盤庚先矣。先王不自元王契言之者。帝告序云。自契至于成湯八遷。今五遷其邦。則自湯而下也。盤庚所遷。即湯舊都。故自湯數焉。書疏稱班固云。殷人屢遷。前八後五。文選張衡西京賦說同。蓋湯之兩遷。前八數之。後五復數之。其實凡十一遷爾。商及商邱。詳商書大名疏。亭詳湯誓疏。互詳書序辯。史記云中丁遷于陂。河亶甲居相。與書序同。序中作仲。陂作囂。蓋古通也。尊今在河南開封府滎澤縣西北。秦以置敖倉者也。相今在河南彰德府內黃縣東南。墜以屬相州者也。列女傳者。漢劉向所著也。承繼。詩權輿毛傳義也。江氏云。斷從豳。古絕字也。矧况釋言文。烈業。釋詁文。

若顛木之有由槩。天其永我命于茲新邑。紹復先王之大業。底綏四方。顛都年反。槩魚列反。

顛木。仆木也。由木生條也。槩。伐木餘也。蔡氏謂顛木譬耿。由槩譬殷也。永。長也。新邑。殷也。紹。繼。底。致。綏。安也。○以上三節。盤庚告民者略。蓋民不欲遷。由於在位之臣。未告臣。雖告民無濟也。臣不欲遷。又託於民。則不得不先告民也。故先告而略焉。仆音赴。

尚書集注述疏 卷六 盤庚

六

述曰。顛木由槩。皆說文義也。說文引由作畀。引槩作櫟。昭八年左傳以歲言陳云。今在析木之津。猶將復由。言復生也。襄二十九年左傳言杞云。夏肄是屏。又云。杞夏餘也。詩汝墳云。伐其條肄。毛傳云。肄。餘也。槩。猶肄也。永。長。紹。繼。綏。安。皆釋詁文。底。致。釋言文。姚氏謂此新邑者。耿也。祖乙所遷也。與下文盤庚言殷新邑者不同。蓋以爲自我王來而下至此。皆民之矢言。而於所謂茲猶不常寧者。則姚說無以明之矣。釋詁云。矢。陳也。以言此經。則曰出言可矣。又曰。陳言乎。矢言者。蓋統謂盤庚用罰之誓言也。此史之特書也。若民之陳言。安用立文如是乎。若民之誓言。則此之言安見其誓乎。

盤庚數于民。由乃在位。以常舊服。正法度。曰。無或敢伏小人之攸箴。王命衆。悉至于庭。攸箴。王命衆。悉至于庭。數戶教反。

此史敘盤庚告臣之由也。數。覺悟也。箴。馬氏謂諫也。伏。謂遏不上聞也。商有號。未有諡。盤庚無號。故史或稱盤庚。或稱王。所以見王爲盤庚也。民不欲遷。實在位以浮言動之。蔡氏謂耿地。鴻鹵塾隘。而有沃饒之利。巨室總于貨寶。故胥動浮言。是也。然小民蕩析離居。固有欲遷而諫上者。惟在位遏不上聞爾。今盤庚覺悟于民。必因其其在位。以先王常遷舊事。正在位法度。惟曰。無或敢遏小民之所諫。蓋以達民隱爲要言也。衆。衆臣也。下文格汝衆。即告臣也。庭者。若周官外朝之位也。外朝。臣民皆在。告臣而民亦聞之也。

述曰。說文云。數覺悟也。學記引兌命云。數學半。數者。覺悟之教也。馬義見釋文。襄十四年左傳云。工誦箴諫。則箴者諫也。周語云。百工諫。庶人傳語。詩序云。下以風刺上。主文而譎諫。皆小人之箴也。易雜卦云。兌見而巽伏也。巽之象。二陽遏一陰於下。故伏也。商頌言元王武王。成湯武湯。此王號也。殷有三宗。史記云。大甲稱大宗。大戊稱中宗。武丁廟爲高宗。此廟號也。桓六年左傳云。周人以諱事神。名終將諱之。禮檀弓云。死諡。周道也。前乎此者。堯舜禹皆名也。周官草人云。鹹鴻用狃。注云。鴻。鹵也。成六年左傳云。晉人謀去故絳。諸大夫皆曰。必居郇瑕氏之地。沃饒而近鹽。韓尙書集注述疏卷六 盤庚 七

獻子曰。不可。郇瑕氏土薄水淺。其惡易覲。易覲則民愁。民愁則墊隘。于是乎有沈溺重腿之疾。又云。山澤林鹽。國之寶也。國饒則民驕佚。近寶。公室乃貧。繇是推之。郇瑕氏今山西解州。蓋在耿都千里之內者也。周官云。小司寇掌外朝之政。以致萬民而詢焉。一曰詢國危。二曰詢國遷。三曰詢立君。其位。王南鄉。三公及州長百姓北面。羣臣西面。羣吏東面。小司寇擯。以敘進而問焉。蓋臣民皆在也。周制。王三朝。路門內爲內朝。路門外應門內爲治朝。庫門外皋門內爲外朝。殷制雖亡。周因損益。從可知也。

王若曰。格汝衆。予告汝訓。汝猷黜乃心。無傲從康。自此而下十節。史敘盤庚告臣之言也。若曰者。史約敘其

辭也。猷。謀也。黜。去也。蔡氏謂謀去汝之私心也。無古通毋。傲慢也。康安也。慢者必從安也。蓋謹而從遷。毋慢而從安。則汝之私心去矣。

述曰。猷。謀。釋詁文。漢書云。罷黜百家。廣雅云。黜去也。傲慢。詳堯典疏。蔡傳以傲上爲言。今不出之者。傲則無所不慢。經統言傲。不斥言上也。且傲上與從康對言。於文未適也。釋詁云。康安也。曲禮云。安安而能遷。

古我先王。亦惟圖任舊人共政。王播告之修。不匿厥指。王用丕欽。罔有逸言。民用丕變。今汝聒聒。起信險膚。予弗知乃所訟。圖謀也。必言先王舊人者。蔡氏謂沮遷者皆世臣舊家之

人也。王不稱先者。蒙上省文也。播告謂布令。修者布令文辭之修。易言修辭。論語言爲命修飾。是也。逸過也。言先王謀任舊人共治。凡王布令文辭之修。不隱匿其指意。王用大敬之。既不匿指。則無過言。民用從今大化之。聒聒謹也。膚大也。今汝謹言。民起而信之。則險大。予不知汝所訟。斥其爲匿指之過言也。易曰。險而健。訟。蓋起信其言。衆陷水害。險莫大焉。其言訟言也。祖上聲謹。與喧同。

述曰。圖。謀。釋詁文。孟子稱殷之故家。言舊人也。說文云。播布也。釋詁云。命令。誥告也。周語言周之先王云。有文告之辭。又云。布令陳辭。又云。有不祀則修言。有不享則修文。則商之先王可知也。播古文作譌。說文引王譌告之絕句。非